新元史/卷240

维基文库 · 免费全文 · CC BY-SA 4.0

卷二百三十九 ◄

新元史
卷二百四十 列傳第一百三十七

► 卷二百四十一

笃行下

◯笃行下

姚仲实 夏永庆 黄一清 祝大昌 叶以清 秦玉 王庸 黄赟 刘琦 刘源 陆思孝 姜兼胡伴侣 王士宏 何从义 哈都赤 高必达 曾德 王思聪 黄道贤 史彦斌 张绍祖 李明德 张缉 魏敬益 汤霖 孙抑石永 王克已 刘思敬 吕祐 周乐 唐毅（辕）

姚仲实，河南人，官真州三务使。居半岁，慨然曰：“剥下以事上，非我志也。”弃官归，以贸易赀巨万。仲实曰：“积而不散，曷为者？”买田十余顷为义茔，以葬贫民，其不能婚嫁者以赀助之，又赎没为奴者数十家。岁饥，为食于道，以食俄者。朝廷建辟雍，献美材千章、米五千石、役夫羊豁九十袭。元贞初，诏赐彩缯百匹，复其家。初，贫民负仲实五千余婚，仲实悉还其券，人尤德之。卒年七十三。集贤大学士陈颢言于武宗，请表其墓，以风天下之为善者。诏从之。

夏永庆，字章甫，定海人。大德中，从父文德转粟京师，舟抵海洋，镇盘载喧呼，文德僵仆溺水。永庆震骇，没入洪涛，载父出，舵工以戟钩其衣，父赖不死。永庆力不支，竟沉于海。其后，诸弟伤之，居同室，食同爨。至正十三年，表曰孝义之门。

黄一清，字清夫，徽州休宁人。父元珪，早卒。母吴氏，矢志不嫁。一清事母以孝

闻。母病梦人告之曰：“有老妪来，当得药。”明日果有妪来，授以啖蜜法。一清乞蜜于旁村，还遇虎。一清谓虎曰：“吾死不足惜，如吾母何？”虎熟视逡巡而去。集贤大学士陈颢言：“母为节妇，子为孝子，宜旌表，以风天下。”有司署其家及里门，皆曰节孝焉。

一清与平章政事李孟友善，欲用为杭州教授，一清固辞。一清别字秋江，孟字秋谷，孟遣之诗曰：“君钓秋江月，我耕秋谷云，逃名君笑我，伴食我惭君。”朝野传诵。赵孟頫绘以为图。陈颢又荐一清为儒学提举，亦不就。至元三年卒，年七十五。

祝大昌，字公荣，处州丽水人。孝友出于天性。母卒，敛殡奠衬之礼，悉遵古制。灶突失火，大昌力不能救，乃伏棺上悲号，且曰：“天乎，吾母在，乞祐之！不然，我必与母俱焚，誓不独存也。”其火忽自灭。乡里称之。事其兄公亮如严父。公亮出仕，大昌不敢中席而坐，如其兄之在室也。

其弟卒，大昌奔视，顿仆于地，良久乃苏。扶弟遣孤逾于所出。或说以分居，大昌勃然变色曰：“此言入于吾耳，必吾不睦于家，故尔！吾若计利而害义，犬彘当不食吾余。”因抚膺长恸，言者惭而退。

大昌好施与，岁歉，下粟估籴之。青田盗阻，民不能盐食，大昌出所储盐，给宗族亲姻，以及于闾井，人皆德之。江浙行省署为处州路儒学教授，不就，卒。

叶以清，宁子澄，松江华亭人。贫而尚乞节。德清尉刘昶诉以三丧未举，以清贷钱五千缗助之。黟县达鲁花赤伯颜御贼于昱岭关，濒行，嘱其妻子曰：“吾死，当辈奉吾母依华亭叶以清。”已而伯颜战没。后一夕，以清梦伯颜来以老幼相托。越数日，伯颜妻子果奉其母至，以清周给之如骨肉。

张士诚部将郑焕知松江府，欲燔巨室之党于苗帅者，以清与焕有旧，力谏之，获免者数百家。焕欲辟以清为华亭尹，辞不就。后焕以赇败，株连六十余人，独以清无所染。时杨瑀、贡师泰皆依以清为衣食。瑀卒，贫无以敛，以清为出赀营葬。明初，遣使者聘之，不应，卒于家。

秦玉，字德卿，崇明人。五岁，能暗诵《孝经》、《论语》。八岁丧父，哀毁如成人。及长，通五经，尤邃于《诗》。会贡举法行，县令欲举玉应之，玉曰：“吾学，岂

为科试计哉！”辞不就。母卒，终丧不沐浴，不食盐酪。初居丧，邻舍火，家人咸走避，独玉伏棺上恸哭。火及屋壁，遽自灭。县令欲上其孝行，玉固辞。卒五十三。

王庸，字伯常，雄州归信人。事母李氏，以孝闻。母有疾，庸夜祷北辰，至叩头出血，母疾遂愈。及母卒，哀毁几绝，露处墓前，旦夕悲号。一夕，雷雨暴至，邻人持寝席往欲蔽之，见庸所坐卧之地独不沾湿，咸叹异而去。复有蜂数十房来止其家，岁得密蜡以供祭祀。

黄赟，字止敬，临江人。父君道，延祐间求官京师，留赟江南，时赟年幼。及既长，闻其父娶后妻居永平，往省之，则你殁已三年矣。庶母闻赟来，尽夹其赀去更嫁，拒不见赟。赟号哭，语人曰：“吾之来，为省吾父也。今不幸吾父已殁，思奉其柩归而窆之，莫知其墓。敬得见庶母，示以葬所，死不恨矣。尚忍利遗财邪。”久之，闻庶母居滨。嘫裹粮往，庶母拒之三日不纳。庶母之弟怜之，典偕至永平属县乐亭，求父墓，又弗得。赟哭祷于神。一夕，梦老父以杖指葬处曰：“见片砖即可得。”明，就其地求之。庶母之弟曰：“真是，已敛时，有某物可验。”启配棺，得父骨以归。

刘琦，岳州临湘人。生二岁，而母刘氏遭乱，陷于兵。琦独事其父。稍长，思其母不置，常叹曰：“人皆有母，我独无。”辄歔欷泣下。及冠，请于父，往求其母。遍历河之地、北淮之东、西，数岁不得。后得于池州之贵池。迎以归养。其后十五年，而父殁。又三年，而母殁。终丧犹蔬食。有司上其事，旌表其门曰孝义。

刘源，归德中牟人。母吴氏，年七十余，病甚不能行。适兵火起，且延至其家，邻里俱逃。源力不能救，乃呼天号泣，趋入抱母。为火所焚而死。

陆思孝，绍兴山阴樵者。性至孝。母病痢，思孝医祷，俱不效，方欲刲股肉为糜以进，忽梦寐间，若有神人者授以药剂。思孝得而异之，即以奉其母，疾遂愈。

姜兼，严州淳安人。七岁而孤，与二兄养母至孝。母死，兼哀恸几绝。既葬，独居墓下，朝夕哭，奠荒山中，躬自樵爨，蔬食饮水，一衰麻，寒署不易。同里陈氏、戴氏子，不能事其父母，闻兼之行，惭悔，皆迎养焉。

胡伴侣，钧州密县人。其父实尝患心疾数月，几死，更数医，俱莫能疗。伴侣乃斋沐焚香，泣告于天，以所佩小刀于右肋傍，刲其皮肤，割脂一片，煎药以进，父疾遂瘳，

其伤亦旋愈。朝廷旌表其门。

王士宏，延安中部人。父抟，有疾。士宏倾家赀求医，见医即拜，遍祷诸神，叩额成疮。父殁，哀毁尽礼，庐墓三年，足未尝其家。墓庐上有鹊来巢，飞鸟翔集，与士宏亲近，若相狎然。众咸异之。终丧，复建祠于茔前，朔望必往奠祭，虽风雨不废。有司上其事于朝，旌表之。

何从义，延安洛川人。祖良、祖母李氏，偕亡。从义庐于墓侧，旦夕哀慕，不脱带，不食菜果，惟啖蔬食而已。事父世荣、母王氏孝，养尤至。伯祖、叔祖三人及叔父珍，皆无子，比卒，从义咸为治葬，筑高坟，祭奠以礼，时人义之。

哈都赤，大都固安州人。天性笃孝。幼孤，养母。母有疾。哈都赤斫其所佩小刀，拜天泣曰：“ 慈母生我劬劳，今当捐身报之。 ”乃割左胁，取肉一片，作羹进母。 ”母曰：“ 此何肉也。其甘如是。 ”数日而病愈。

高必达，建昌人。五岁时，父明大弃家远游，莫知所适。必达既长，昼夜哀慕。乃娶妻以养母，而历往四方求其父。十余年不得，忽相传黄州全真道院中有虚明子者，学道三十年矣，本九虎氏，建昌人也，匿姓名为道人云。必达询问，知为父，即往拜之。具言家也及已之所生岁月，大父母之丧葬始末，因哀号叩头不已。虚明犹瞑坐不顾。久之，斥曰：“ 我非汝父，不去何为？ ”必达留待左右，不少懈，辞气哀恻可矜。其徒谓虚明曰：“ 师有子如此，忍弗归乎？ ”虚明不得已，乃还家。必达孝养笃至，乡里称之。

又，曾德，渔阳人，宗圣公五十七年代孙。母早亡，父仲祥再娶左氏。仲祥游襄阳，乐其土俗，因携左氏家焉。乱兵陷襄阳，遂失左氏。德遍往南土求之，五年乃得于广海间，奉迎以归，孝养甚至。有司以闻，诏旌复其家。

王思聪，延安安塞人。素力田，农隙则教诸生，得束修以养亲。母丧，尽哀。父继娶杨氏，事之如所生。以家多幼稚，侵父食，别筑室曰：“ 养老堂 ”奉之，朝夕定省不怠。父尝病剧，思聪忧甚，拜祈于天，额膝皆成疮。得神泉饮之愈。后复失明，思聪舐之，即能视。县上状，诏表其门闾。

黄道贤，泉州人。嫡母唐无子，道贤在襁褓，而生母苏以疾去。及长，思念生母屡请于父，得召之归。道贤竭力养二母，得基欢心。父病笃，道贤昼夜奉汤药，不离膝下。

遍求良医莫效，乃夜祷于天，愿减已一纪之算，以益父寿，父病遂愈，至元统二年乃殁，果符一纪之数。道贤居丧尽礼，负土筑坟庐，于庐侧疏食终身。至元二年，有司上其事，旌其门曰：“孝子黄氏之门。”

史彦斌，邳州人。嗜学有孝行。至正十四年，河溢，金乡、鱼台坟墓之坏。彦斌终卒，虑有后患，乃为厚棺，刻铭曰：“邳州沙河店史彦斌母柩”，仍以四铁环钉其上，然后葬。明年，墓果为水所漂。彦斌缚草为人，置水中，仰天呼曰：“母棺被水，不知其处。原天矜怜哀子之心，假此刍灵，指示母棺。”言讫，涕泣横流，乃乘舟，随草人所之。经十余日，行三百余里，草人止桑林中，视之，母柩在焉。载归，复葬之。

张绾祖，字子让，颍州人。读书力学，以孝行闻于朝，特授河南路学教授。至正十五年，奉父避兵山中。贼至，执其父将杀之，绍祖泣曰：“吾父耆德善人，不当害，请杀我以代父死。且若等非父母所生乎，何忍害人父也？”贼怒，以戈击之，戈应手挫钝，因感而相谓曰：“此真孝子，不可犯。”乃释之。

李明德，瑞州上高人。读书有志操，孝行笃至。至正十四年，乱兵陷袁州，因抄掠上高。兵执其父，欲杀之，明德泣告曰：“子岂不能代父，愿勿害吾父也。”兵爱杀明德，而免其父，后以寿终。

张缉，字士明，益都胶州人，性孝友，能诗文。至正七年，与兄绅、弟经，同领乡荐，由泽州儒学正，转泰州幕职，弃之养家，居杨州十五年。扬州乱，缉母姬氏方卧病，贼突入卧内，举枪欲刺姬。缉以身蔽姬，枪中缉胁，三日百死。

魏敬益，字士友，雄州容城人。性至孝。居母丧。哀毁骨立。素好施与，有男女失时者，出资财主之嫁娶。岁凶，老弱之饥者，为糜以食之。敬益有田仅十六顷，一日，语其子曰：“自吾买四庄村之田十顷，环其村之民，皆不能自给，吾深悯焉。今将以田归其人，汝谨守余田，可无馁也。”乃四庄村民，谕之曰：“吾买若等业，使若等贫不聊生，有亲无以养，吾之不仁甚矣，请以田归若等。”众闻皆愕胎不敢受。强与之，乃受，而言诸有司。有司以闻，丞相贺太平叹曰：“世乃有斯人！”诏旌表之。

汤霖，字伯雨，龙兴新建人。早丧父，事母至孝。母尝病热，更数医，弗能效。母不肯饮药，曰：“惟得冰，我疾可愈。”时天气甚燠，霖求冰不得，累日号哭于池上。忽闻池中戛戛有声，视之，乃冰澌也。亟取以奉母，其疾果愈。

孙抑，字希武，世居晋宁洪洞县。抑登进士第，历仕至刑部郎中。关保之变，挈父母妻子避兵平阳之柏村。有乱兵至村剽掠，拔白刃，胁其母，求财不得待，举刃欲斫之。抑嗽以身蔽母，请代受刃，母乃得释。而抑父被虏去，不知所之，或语之曰：“汝父被驱而东矣。然东军得所掠民，皆杀之，汝慎无往就死也！”抑曰：“吾畏死而弃其父乎？”遂往出入死地，屡濒危殆，卒得父以归。

石永，绍兴新昌人，性淳厚，事亲至孝。值乱兵掠乡里，永父廉孙年八十，老不能行。永负父匿山谷中，乱兵执其父欲杀之。永嗽前抱父，请以身代。兵遂杀永，而释共父。

王克已，延安中部人。父伯通殁，克已负土筑坟庐于墓侧。貊高纵兵暴掠，县民皆光窜，克已独守墓不去。家人呼之避兵，克已曰：“吾誓守墓三年以报。吾亲虽死，不可弃也。”遂不去。俄而兵至见其身衣衰绖，形容憔悴，曰：“此孝子也。”舍之去。竟终丧而发。

刘思敬，延安宜君人。事其继母沙氏、杜氏，孝养之至，无异亲母。父年八十，两目俱丧明。会乱兵剽掠其乡，思敬负父避于岩穴中。有兵至，欲杀思敬，思敬泣言曰：“我父老矣，又无目。我死不足惜，使我父何依乎？”兵怜之，父子皆免于难。

吕祐，字伯通，晋安人。至正二十六年，郡城破，有卒入其室，拔白刃胁其母林氏，索财物不得，挥刃欲斫母。祐急以身蔽母，而夺基刃，手指尽裂伤。仆地良久而苏，开目视母曰：“母幸无恙，我死无憾矣。”遂瞑目死。

周乐，温州瑞安人，宋状元坦之后。父日成，通经，能文。海贼窃据温州，拘日成置海舟上，乐随往，事其父谨。一日，贼酋遣入沉日成于水，乐泣请曰：“我有祖母，幸留父侍养，请以代父死。”不听。乐抱父不忍舍，遂同死焉。

唐毂，明州人。父复礼，以事被陷，将逮赴京师。长子辕，诣吏乞代，不许，乃叩头流血，欲自经。吏哀其诚，脱父梏，梏之柢越州。遇毂回，挽辕袂。哭曰：“兄为冢子，宗祀所托，不可死，弟请代兄行。”辕不从，毂曰：“兄讷于言，此行必不免。弟可脱父之难。”史弟争乞代父。吏白其事，诏原之。